

甘肃省教育厅

甘肃省教育厅关于开展高校课程思政 典型教学案例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大思政课”建设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教育部《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教高〔2020〕3号），深入实施《甘肃省教育厅深入推进高校课程思政建设工作方案》（甘教高〔2020〕13号），加快形成共建共享的省级课程思政资源体系，充分发挥优秀成果的示范引领作用，决定组织开展课程思政典型教学案例遴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遴选范围

面向第一批（2021年）、第二批（2024年）已立项的省级高校课程思政示范专业、示范中心、示范课程征集教学案例，拟择优遴选一批课程思政典型教学案例，纳入省级课程思政资源库。

二、案例要求

本次征集的课程思政典型教学案例分为文本版与视频版两类。

（一）文本版案例。应包含基本信息、教学信息、课程思政要素简介、教学设计、教育教学成效等五个部分，其中教学设计部分须完整呈现授课时长为100分钟的教学过程（具体格式要求见附件1）。各高校应结合办学特色与学科专业优势，参照“文学、历史学、哲学类”“经济学、管理学、法学类”“教育学类”“理学、工学类”“农学类”“医学类”“艺术学类”等七大类别，分类择优推荐。博士点高校限报15个，硕士点高校限报10个，其他高校限报5个。

（二）视频版案例。应为时长10分钟的高清微课视频，该视频须灵活体现课程思政元素的有机融入，占比原则上不超过视频总时长的1/3。画面清晰稳定、声音清楚无杂音、内容完整连贯（具体要求见附件1）。报送视频版案例时须同步报送对应的文本版案例。视频版案例采取自愿申报原则，不设名额限制。

（三）案例质量要求。案例应充分体现课程在真实教学场景中的创新实践与育人成效，将思政元素有机融入专业教学全过程，突出教学设计科学合理、学生反馈积极显著、具有较强可复制性和推广价值等特点，做到润物无声、知行合一；案例要坚持政治性与学理性相统一、价值性与知识性相融合，确保政治方向正确、价值导向鲜明、学术逻辑严谨、育人路径清晰；案例可结合新时代西部大开发等国家战略和区域发展部署以及甘肃红色资源、历史文化与生态文明建设实践等资源禀赋，积极挖掘具有地域特色的课程思政元素，突出其在专业教学中的映射与转化，增强课程思政的本土性、时代感与感染力。

三、成果应用

遴选出的典型案例将统一纳入省级课程思政资源体系。其中，文本版案例将汇编成册，形成可借鉴、可迁移、可推广的实践范本；视频版案例将择优上传至甘肃智慧教育平台，面向省内高校开放共享，大力宣传推广课程思政建设的好经验好做法，推动典型案例向“共享”转化、向“范式输出”跃升。

四、征集要求

所有征集案例依据自愿原则报送，默认授权省教育厅用于公益性的宣传、推广、汇编、出版及平台展示。各高校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坚持公平公正、优中选优原则，严把政治关、质量关，确保推荐的文本案例及视频案例政治方向正确、价值导向鲜明、教学逻辑严谨、育人成效扎实，内容真实原创且无版权争议，严禁弄虚作假。

五、申报流程

（一）各高校于2026年3月30日前，以电子邮件形式报送《课程思政典型案例遴选工作联系人员信息表》（附件2，含word版和加盖公章扫描件），邮件主题及文件名请以“单位名称”命名。省教育厅将据此为各校分配“甘肃省高校教育教学项目管理系统”（<https://gxjxxm.gsedu.cn/smart-edu/page/802775/show>）的登录账号和密码。

（二）各高校须认真组织遴选推荐工作，对申报案例进行评审，严格把关，确保公平公正，并按照分配指标要求对拟推荐案例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无异议

的申报案例负责人于4月22日-4月24日在管理系统中按照提示要求填写申报案例材料，逾期系统关闭。

(三)各高校于4月27日前对公示无异议的申报案例进行系统推荐，并将从系统导出的《课程思政典型教学案例推荐汇总表》(附件3)加盖公章后扫描上传系统。同时将附件3(word版和盖章扫描件)发送至指定邮箱，邮件主题及文件名请以“单位名称+思政案例”命名。

联系人：谢田朋 雷新亮

联系电话：0931-8880327

电子邮箱：gaojiao@gsedu.cn

- 附件：1. 课程思政典型教学案例格式要求
2. 课程思政典型教学案例遴选工作联系人员信息表
3. 课程思政典型教学案例推荐汇总表



(主动公开)